

# 中共浙江大学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系委员会文件

高分子系党委〔2011〕3号

---

## 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系创先争优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开展领导点评深化推进各党支部和党员公开承诺工作的 通知

学生党总支，各党支部：

2010年10月前，根据学校统一部署，各支部和党员制订了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计划和承诺。2010年11月，系创先争优领导小组就承诺内容等进行了点评指导。在此基础上，根据省委创先争优活动领导小组《关于认真做好2011年度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公开承诺工作的通知》（浙创先发〔2011〕1号）和《浙江大学创先争优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领导点评深化推进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公开承诺工作的通知》（浙大创先办〔2011〕2号）要求，结合我系实际，深化推进公开承诺工作，切实提高履诺质量，决定于近期深入开展点评工作，进一步激发各党支部和党员创先争优的内在动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工作任务

（一）检查各党支部和党员公开承诺的履行情况，督促承诺事项按期在2011年7月1日前完成；

（二）结合形势，立足实际，对于成效显著、群众满意度高的承诺继续坚持和深化；对于内容空洞、难以检查落实的坚决予以纠正和调整；

（三）总结公开承诺工作在促进“党组织创先进、党员争优秀、群众得实惠”过程中的成效和经验，发掘典型，修正不足，为启动 2011 年 8 月至 2012 年 7 月新一轮承诺探索方法和经验。

## **二、方法步骤**

（一）各党支部点评党员。4 月 15 日前，各党支部完成对每一名党员的点评工作。点评内容主要包括承诺事项的完成情况和取得的效果、立足本职岗位争创一流业绩情况、维护校园和谐稳定情况、联系和服务群众情况、以及承诺事项是否需要进行调整等。经调整的承诺书应尽快重新建档和公开。

（二）总结点评工作情况。4 月 22 日前，各党支部做好工作总结，将组织开展点评的情况、参加点评的人数、创新的做法和经验、履行承诺的先进典型、存在的问题和建议等形成书面材料报送系创先争优领导小组办公室。

（三）党委、学生党总支点评各党支部。4 月 18 日前，党委、学生党总支召开各党支部书记和党员代表等参加的座谈会，对每一个党支部进行现场点评。点评内容主要包括党支部组织点评工作的情况、承诺事项的完成情况和取得的效果、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加强党支部建设情况、谋划推动学校“十二五”规划情况等。

## **三、加强组织领导**

点评要在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征求意见、详细掌握情况的基础上进行，要实事求是地肯定取得的成绩，认真分析指出存在的问题和努力方向。系领导小组成员带头做好点评工作，确保点评质量，努力推动创先争优活动扎实有效开展。

各党支部要把做好点评工作作为当前的一项重要任务来抓，进一步深化和推进承诺事项，创新督诺评诺的考核形式，总结提炼活动效果。要注意发掘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和他们的“闪光言行”，

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和做法，帮助党员提出整改措施、解决实际问题，使点评的过程成为鼓舞士气、扎实推进创先争优活动的有效途径。

中共浙江大学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系委员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八日

**主题词：创先争优    领导点评    公开承诺    通知**

---

中共浙江大学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系委员会    2011年3月29日印发

---